

# 台山市海宴镇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工程试验检测服务项目需求书

##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检测单位必须具备公路工程综合乙级资质证书和省级及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计量认证合格证书（即有 CMA 证章）。

##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服务类型：**检验检测服务

**服务内容：**供应商以有偿的形式完成台山市海宴镇美丽圩镇“七个一”建设工程试验检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总建筑面积：2425.96 m<sup>2</sup>，地平漆：3394 m<sup>2</sup>，标志牌：51 个、标线：3569 m<sup>2</sup>、大理石凳：55 组、垃圾亭：36 组、管桩 360m、5 米院灯：18 杆，检测内容分为两部分，一部分为原材料及标准试验，一部分为现场实体检测，供应商应按采购商的要求和相关现行检测规范等工作，并在合同约定的时间内完成采购人委托的事项。

**服务要求：**本项目检测要求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检测的规范、标准进行，检测报告应符合国家有关工程检测质量控制标准及选取单位的要求。在试验检测规程要求的时间内及时向采购方出示试验检测报告，试验检测报告一式叁份。

## 三、合同履行地点

合同履行地点为广东省台山市海宴镇，服务单位最终按照合同约定工期完成工作内容，向采购方交付合格的成果资料，采购方按合同支付相应的劳动报酬。

####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采购预算**：本服务项目按照《省物价局关于交通建设工程现场检测和工程材料试（检）验收费标准问题的复函》（粤价函[2012]1490号）计算，粤价函【2012】1490号文没有的按照粤检协【2015】8号文的收费标准计算该项目试验检测费，预算金额不超过33.73万元，详细计算过程见附表。

2、**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 五、服务时间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后续服务验收合格为止。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

#### 六、验收

（一）验收时间。

成果资料交付之后，采购方应在5个工作日内完成验收。

（二）验收程序。

验收方式：由采购人自行验收。

（三）验收标准。

按照国家标准进行验收。

（四）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

1. 验收不合格的情况：服务期间未能提交试验检测报告，验收不合格。

2. 对于验收不合格的处理办法：在7个工作日内整改完毕；若供应商拒绝整改的，或者不再继续履行合同的，采购方将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其他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按实际情况处理。

## 七、结算方式

按合同约定完成检测任务、提供检测报告并经验收合格后，1个月内一次性结清。

## 八、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明确表示或者以自己的行为表明不履行合同义务的，对方可以在履行期限届满之前要求其承担违约责任。当事人一方未支付价款或者报酬的，对方可以要求其支付价款或者报酬。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 九、解决争议方式

政府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法律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政策相抵触。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仲裁的方式解决。

台山市海宴镇乡村振兴服务中心

2026年2月6日



